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砚山县“十四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砚山县“十四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2021—2025年）》已经2022年12月26日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21次常务会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十四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规划（2021—2025年）

2023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基本背景	- 8 -
一、 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主要成效	- 8 -
(一) 脱贫摘帽任务顺利完成	- 8 -
(二) “两不愁”全面解决	- 10 -
(三) “三保障”全面攻克	- 10 -
(四) 区域条件整体改善	- 11 -
(五) 人居环境全面提升	- 13 -
(六) 群众动能充分激发	- 13 -
(七) 组织队伍不断建强	- 14 -

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经验做法	14 -
(一) 坚持党的领导，着力强化脱贫攻坚政治保证	14 -
(二) 坚持精准施策，着力提升脱贫攻坚帮扶成效	16 -
(三) 坚持加大投入，着力保障脱贫攻坚资金需求	17 -
(四) 坚持从严从实，着力推动脱贫攻坚责任落实	17 -
(五) 坚持扶志扶智，着力激发脱贫攻坚内生动力	18 -
(六) 坚持“四个不摘”，着力巩固脱贫攻坚工作成果	19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现状分析	20 -
(一) 经济社会发展基础概况	20 -
(二) 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分析	20 -
(三) 易地扶贫搬迁情况分析	21 -
(四)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分析	21 -
四、面临机遇与挑战	22 -
(一) 发展机遇	22 -
(二) 面临挑战与存在问题	22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27 -
一、指导思想	27 -
二、指导原则	27 -
(一) 成果巩固和提质增效相统一	27 -
(二) 区域发展和生态保护相统一	28 -

(三) 精神传承和改革创新相统一	- 28 -
(四) 提升内力和调动外力相统一	- 29 -
(五) 稳定增收与政策托底相统一	- 29 -
(六) 贫困治理和乡村振兴相统一	- 30 -
三、发展目标	- 30 -
第三章 重点任务	- 33 -
一、乡村特色产业帮扶工程	- 33 -
(一) 发展特色种植业	- 33 -
(二) 发展特色养殖业	- 35 -
(三) 发展乡村农产品加工业	- 37 -
(四) 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	- 37 -
(五) 优化金融信贷服务	- 40 -
(六) 探索消费帮扶路径	- 41 -
(七) 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 42 -
二、稳定就业帮扶	- 43 -
(一) 设立公益岗位促就业	- 43 -
(二) 挖掘就业创业潜力增收	- 43 -
(三) 加强农民职业培训	- 44 -
三、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	- 44 -
(一) 强化就业服务保障体系	- 44 -
(二) 强化产业带动发展	- 45 -

(三) 加强产业园区建设.....	- 45 -
(四) 引导社区管理和社会融入.....	- 46 -
(五) 探索完善后续帮扶工作机制.....	- 47 -
四、促进生态经济发展.....	- 48 -
(一) 大力发展绿色农业.....	- 48 -
(二) 持续完善生态补偿机制.....	- 49 -
(三) 扎实推进石漠化综合治理.....	- 50 -
(四) 积极布局发展林下经济产业.....	- 50 -
五、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 51 -
(一) 加快乡村交通基础建设.....	- 51 -
(二) 不断巩固住房安全.....	- 51 -
(三) 不断巩固提升饮水安全.....	- 52 -
(四) 提升村庄人居环境及设施服务.....	- 52 -
六、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	- 53 -
(一) 发展教育帮扶.....	- 53 -
(二) 推进健康帮扶.....	- 54 -
(三) 推进文化帮扶.....	- 55 -
(四) 加强对重点群体的兜底帮扶.....	- 55 -
七、突出百千万示范工程抓手.....	- 56 -
第四章 建立脱贫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机制.....	- 57 -

一、完善返贫监测预警机制	- 57 -
二、落实就业致富服务机制	- 58 -
三、创新滇沪贫困治理协作机制	- 58 -
四、创新创业利益联结机制	- 59 -
(一) 健全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	- 59 -
(二) 强化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带动村集体经济动力机制	- 60 -
(三) 依托优势电商企业，助力砚山县特色产业	- 60 -
五、搬迁人口稳得住能致富机制	- 61 -
六、资金投入保障机制	- 61 -
七、完善贫困治理体系	- 62 -
八、建立多方力量参与开发式扶贫机制	- 63 -

砚山县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国家、省、州、县扶贫攻坚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抓牢精准扶贫和精准脱贫两大任务，对照“两不愁三保障”要求，攻坚克难、真抓实干，促进全县脱贫攻坚工作顺利推进。在此基础上，科学编制和实施“十四五”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规划，对于激发相对贫困地区内生动力，加快革命

老区、边疆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区经济社会发展，确保边疆安宁、社会稳定、民族团结、经济繁荣，实施精准帮扶，实现共同富裕，打牢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坚实基础意义重大。特编制《砚山县“十四五”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规划（2021—2025年）》。

第一章 基本背景

一、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主要成效

党的十八大以来，砚山县委、县政府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把脱贫攻坚作为底线工作任务和首位工作安排，以前所未有的重视程度和精力投入，攻坚克难，确保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十三五”期间，砚山县脱贫成效显著，收获摘帽的成就感、实在的获得感、跃升的幸福感、踏实的安全感、精神的富足感、为民的使命感等“六感”，在脱贫攻坚进程中，砚山县“两不愁”全面解决、“三保障”全面攻克、区域条件整体改善，彰显了砚山县“十三五”期间脱贫工作的靓丽成绩。

（一）脱贫摘帽任务顺利完成

砚山是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连片特困地区，一直是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和云南省脱贫攻坚的“硬骨头”。在党中央发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号角声中，砚山县咬定青山不放松，层层立下“军令状”，坚定改变贫困落后面貌的信心和决心，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2019年4月30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砚山县正式退出贫困县序列，成为文山州历史上第一批脱贫摘帽的县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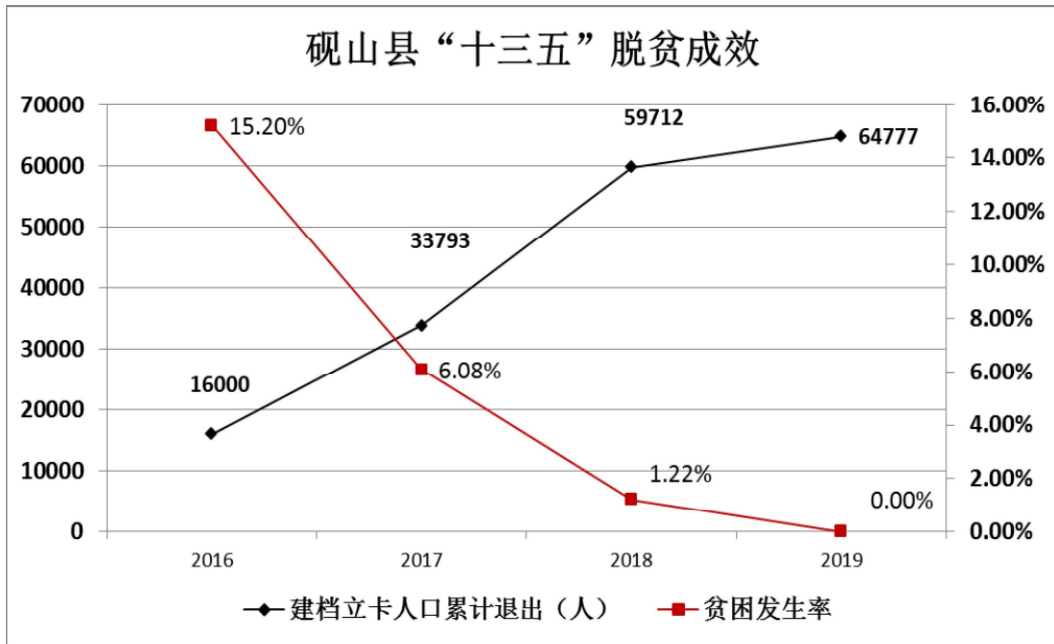


图 1-1 砚山县“十三五”期间脱贫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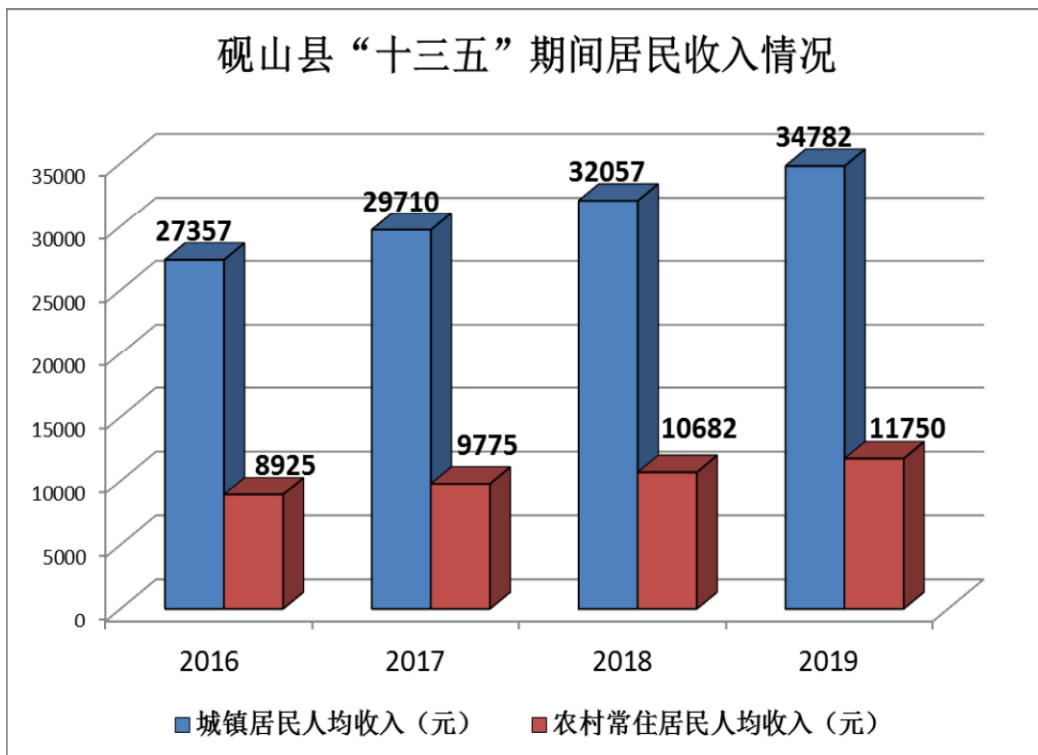


图 1-2 砚山县“十三五”期间居民收入情况

加快带动贫困群众脱贫致富成效明显，农民大幅增收，生活水平提高，收获实在的获得感。2019年砚山县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收入达11750元，同比增长10%，比2016年农村常住居民收入8925元增加31.7%，农村居民收入水平大幅提升。2019年建档立卡贫困户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1302元，与2015年2882元相比，年均增长40.7%。

表 1-1 砚山县“十三五”期间经济发展及居民收入水平情况

年份	全县 GDP (亿元)	增幅	城镇居民人均 收入(元)	增幅	农村常住居民 人均收入(元)	增幅
2016	110.85	9.70%	27357	10.50%	8925	13.70%
2017	121.55	8.50%	29710	8.60%	9775	9.30%
2018	132.98	10.10%	32057	7.90%	10682	9.50%
2019	159.9	10%	34782	8.50%	11750	10%

(二) “两不愁” 全面解决

始终把持续增收作为解决“两不愁”的核心任务，全力推进产业扶贫、消费扶贫、就业扶贫三大增收工程和兜底保障工程，拓宽群众稳定增收渠道。2020年，全县建档立卡户人均纯收入12464.43元，均达到5000元以上。产业扶贫助农“富口袋”，消费扶贫拓宽“致富路”，就业扶贫稳定“增收源”，救济救助织牢“兜底网”。

(三) “三保障” 全面攻克

全力推动解决住房、教育、医疗三大基本民生问题，清除致贫返贫隐忧，让群众安心生活、专心生产。一是切实保障贫困群众的住房安全，有效改善困难家庭居住环境，住房保障实现群众“安居梦”；二是全面落实各阶段教育资助政策，教育保障阻断贫困“代际传递源”；三是全面加强乡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建成 12 所标准化乡（镇）卫生院和 99 个标准化村卫生室，全面落实健康扶贫政策，贫困人口 100% 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医疗保障增强群众“健康获得感”；四是全县共建成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 476 件、分散式供水工程 51196 件，集中供水率达 88.7%，自来水普及率 87%、供水保证率 90%，水质、水量、方便程度和供水保证率等全面达标，饮水安全保障引来“健康幸福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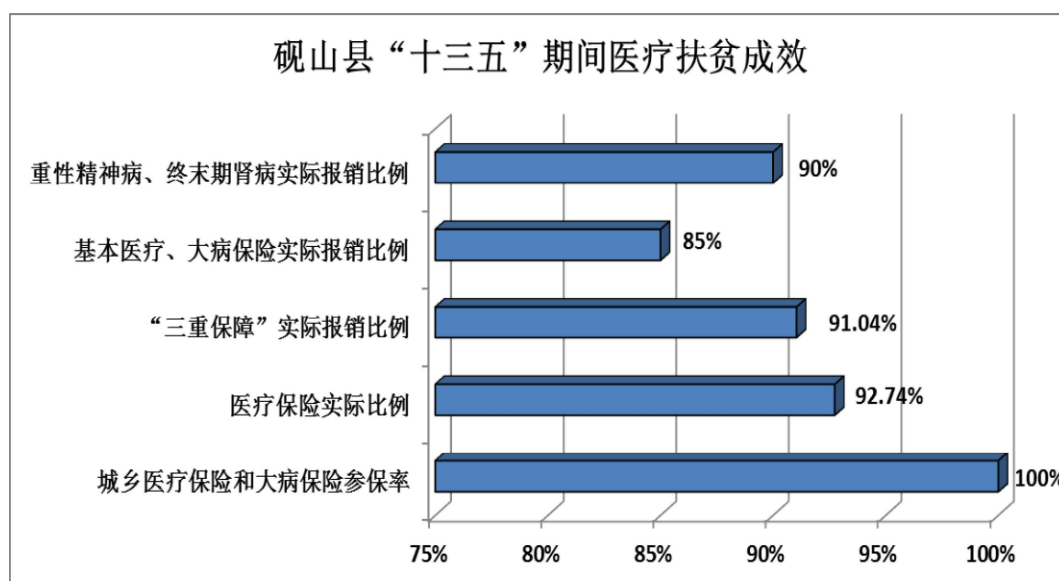


图 1-3 砚山县“十三五”期间医疗扶贫成效

（四）区域条件整体改善

统筹推进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投入力度，着力补齐

短板，长期制约农村发展的“行路难、用电难、通讯差”等问题得到有效化解。一是全县公路通车里程 3505 公里，11 个乡镇和建制村进村道路全部硬化且危险路段有安全防护措施，并开通客运班线或农村客运班线，通畅率和通客车率均达 100%，交通扶贫织密“脱贫致富路”；二是全持续改善农村供用电环境，群众用上可靠电、舒心电，电力扶贫照亮“乡村振兴路”；三是逐步建成覆盖城乡、高效便捷的信息网络设施，网络建设搭起“致富信息桥”；四是“十三五”期间，建设 107 个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实现所有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畅通群众服务网络“最后一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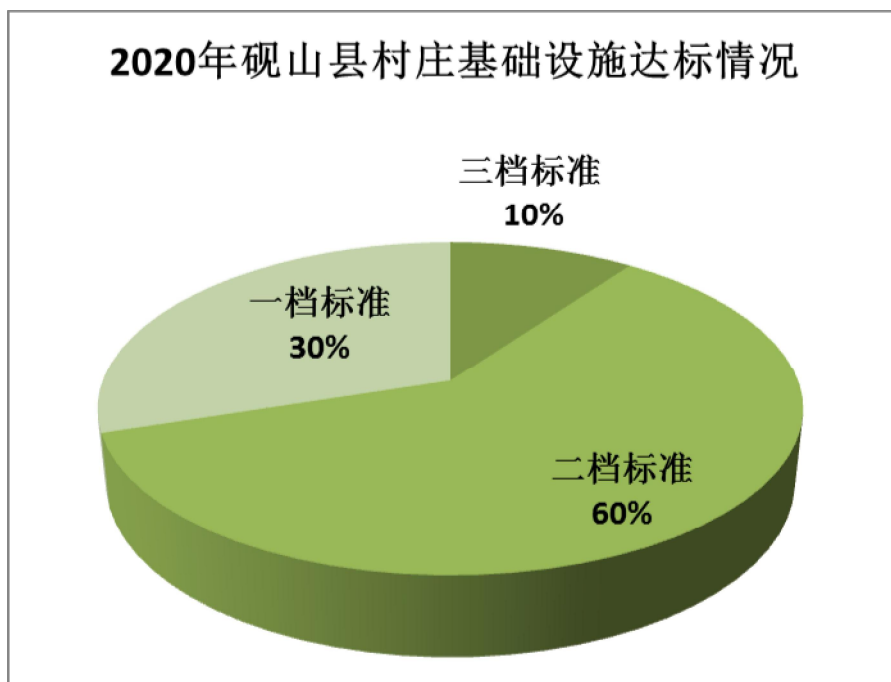


图 1-3 砚山县 2020 年村庄基础设施达标情况

(五) 人居环境全面提升

深入实施《砚山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紧紧围绕“弄干净、摆整齐、搞绿化、建文明”目标，全力推动农村厕所、农村危旧房、侵占公共空间、裸露垃圾、畜禽粪污、庭院卫生“六项”大清理大整治，推动村规民约、日常清扫保洁、每月集中整治、“小铲铲”治理模式、垃圾集中堆放、拴养圈养“六项”措施全覆盖落实，推动建立卫生管理公约、公厕管理制度、门前“三包”制度、“红黑榜”制度、保洁费制度、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制度等，创新推进“路长制”“街长制”“小手拉大手”等活动，充分发动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美丽家园建设，创新形成“户清扫、组保洁、村集中、乡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清运模式，率先在全州实现生活垃圾统一集中焚烧发电利用，实现所有自然村环境卫生达到一档标准，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提升。

(六) 群众动能充分激发

始终坚持在扶贫中扶志扶智、在扶志扶智中解贫，既解决物质问题，更解决思想问题，注重学习教育点燃信心、政策制定激发主动，持续开展“自强、诚信、感恩”主题教育活动和“三讲三评”，加强思想引导，通过政策宣讲、典型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把党的脱贫攻坚政策和“脱贫关键靠自己”“幸福是奋斗出来的”“文明乡风增和谐”等道理讲深讲透，实现“富口袋”与“富脑袋”有机结合，着力激发贫困群众脱贫内生动力，有效破解贫困群众的“等靠要”思想，使贫困群众增强了发展技能，重

拾了发展信心，强化了主体作用。蚌峨乡六掌村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突破口，充分激发群众建设家乡、脱贫致富的内生动力，被确定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七）组织队伍不断建强

始终坚持在脱贫攻坚战场锻炼干部、检验干部、锤炼作风，脱贫攻坚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不担当、不作为问题，工作不实不细问题等有效解决，扶贫干部解读政策的能力、贯彻执行的能力、群众工作的能力、抓细抓实的能力有效提升，一大批干部在脱贫攻坚中得到了锻炼成长。2016年以来，31个集体和123名个人获省、州表彰，从脱贫攻坚一线提拔重用优秀干部172名。始终坚持扶贫开发与基层党建双推双进，通过开展“五面红旗村”争创活动，着力培养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和农村创业致富带头人，有效调动基层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基层党组织带领群众脱贫攻坚的凝聚力、号召力、引领力明显得到提升，走出了“支部抓项目、党员解难题、群众得实惠”脱贫致富新路子。大力推行“合作经营型、资产整合型、产业牵引型、有偿服务型”模式，积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2020年，全县所有村委会（社区）集体经济收入均达5万元以上，其中，10万元以上33个，20万元以上15个。

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经验做法

（一）坚持党的领导，着力强化脱贫攻坚政治保证

砚山县始终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树牢“四个意识”、践

行“两个维护”最直接最现实的政治检验，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重要论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脱贫攻坚方针政策作为首要任务，誓师立令扛实责任，形成了“党政主抓、部门联动、全党动员、全民动手、全社会参与”的扶贫开发新格局。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扛稳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市县抓落实”和“五级书记抓扶贫”工作机制，建立落实挂包帮联席会议制度、东西部扶贫协作制度、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制度。**二是**深化党建引领，加强基层扶贫力量。坚持党建引领，9名县委常委和人大常委会主任、县政协主席担任11个乡镇（镇）党委第一书记，配齐配强乡（镇）党政班子，强化基层组织力量。深入开展以“基层党建、脱贫攻坚、产业发展、环境优美、文明和谐”为主要内容的“五面红旗村”争创活动，有效提升基层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持续激发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主动性，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政治引领和战斗堡垒作用。创新“党建+”模式，积极探索村集体经济发展路径，引导村级灵活运用政策、资源、资金等要素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为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巩固农村基层政权注入新活力。**三是**强化政策宣传，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先后制定《关于举全县之力打赢扶贫开发攻坚战的实施意见》《砚山县脱贫攻坚规划（2016—2020）》，以及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易地扶贫搬迁、农村危房改造、教育扶贫、健康扶贫、饮水安全保障等“1+N”政策性文件，并紧紧围绕政策全面落地见效。

（二）坚持精准施策，着力提升脱贫攻坚帮扶成效

围绕“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如何退”，坚持问题导向，综合施策、靶向治疗，切实把精准的要求落实到脱贫攻坚各个环节，着力提升脱贫攻坚帮扶成效。一是加强动态管理，精准锁定贫困对象。通过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数据比对、户户清等专项行动，将符合国家扶贫标准的农业户籍农村常住人口纳入建档立卡贫困对象管理，全面纠正识别不精准的贫困对象，严格按照贫情分析、实地调查、信息数据复核、公开评议、逐级审定等程序逐村逐户开展工作，层层把关，防止出现错评、漏评，做到扶贫对象精准识别，扣好精准扶贫“第一粒扣子”。二是落实挂联责任，精准帮扶贫困对象。结合贫困对象情况和全县干部队伍状况，采取“处级干部一帮五”“科级干部一帮三”“一般干部一帮二”“城区教师和医生一帮一”的“5321”挂帮方式，全县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挂包全覆盖。三是把准致贫原因，精准施策贫困对象。通过彻底摸清全县建档立卡贫困群众的致贫原因和贫困程度，聚焦解决“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突出问题，因人制宜、因户施策、分类扶贫、对症下药，全面实施发展产业、转移就业、易地扶贫搬迁、改善基础、发展教育、普惠金融、社保兜底等政策措施，全县已脱贫的14822户中，户均享受到3项以上帮扶政策。四是严格程序标准，精准脱贫退出成效。严格按照“两评、两审、两公示、一对比、一公告”及“村委会初定、村民代表议定、乡（镇）审定、县级确定”的程序，层层把关，做到精

准退出。同时，通过建立完善贫困对象动态监测评估机制，对扶贫对象实行跟踪管理，着力提高精准帮扶成效，确保脱贫质量过硬。

（三）坚持加大投入，着力保障脱贫攻坚资金需求

坚持政府投入主体和主导作用，强化社会动员、凝聚各方力量，形成全社会广泛参与脱贫攻坚格局。一是抓实项目资金支撑。紧紧聚焦“两不愁，三保障”问题解决和区域条件整体改善，项目决策自下而上，体现村情，尊重民意，因地制宜谋划实施12类274个扶贫项目，覆盖所有贫困村和贫困人口。2016年以来，共统筹整合各类扶贫资金62.68亿元，有效保障了扶贫项目的推进实施。注重加强扶贫资金资产的监管，确保长期发挥效益。二是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大力弘扬扶贫济困精神，广泛动员和凝聚各方面力量，构建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帮扶工作向纵深推进。三是推动金融扶贫落实。2016年以来，全县金融机构累计发放精准扶贫贷款16.09亿元，其中，小额扶贫贷款1.95亿元，农户危房改造贷款2.56亿元。

（四）坚持从严从实，着力推动脱贫攻坚责任落实

深入推进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坚持不懈改进作风，以上率下抓落实。一是挂图作战抓落实。实行县、乡、村三级调度分析研判，坚持问题导向，按季度、按月、按周对脱贫攻坚重点工作任务派单，分解责任到人、时间到天，实行时间倒排、责任倒追，全面推进脱贫攻坚各项措施落实，构建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做到项项有督办、项项有回应、项项

有落实。**二是**压实责任促落实，县、乡、村逐级签订脱贫攻坚责任书和军令状，挂钩帮扶干部作出脱贫责任承诺，发出了“群众不脱贫干部就脱帽”的庄严承诺，做到思想认识聚焦、精力投放到位、工作推进有力，确保了脱贫攻坚各项工作落实。**三是**从严监督保落实，严格落实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五项机制”、县乡村三级走访、脱贫攻坚大接访等制度，组织对村（社区）党组织开展全覆盖巡察，多方式、多渠道及时发现扶贫领域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聚焦脱贫攻坚严格督查、严肃问责。2016年以来，共对19个单位127人进行问责，党纪政务处分65人，有效整顿了作风。从严抓好中央和省委巡视、州委巡察、脱贫攻坚绩效考核、农工党民主监督等反馈问题整改，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逐一“对账销号”，确保整改不留“死角”，全面清零。

（五）坚持扶志扶智，着力激发脱贫攻坚内生动力

坚持群众主体地位，充分发动群众，让群众知晓政策，勤劳致富，实现外部帮扶和内生动力“双轮驱动”，变“要我脱贫”为“我要脱贫”，坚决破除“等靠要”思想。**一是**扶贫扶志激发内生动力。大力弘扬“西畴精神”，深入开展“自强、诚信、感恩”主题教育，常态化组织干部深入群众“拉家常”，把“打铁还靠自身硬”“脱贫关键靠自己”的道理讲清楚，消除“我该得”思想，纠正“不以贫为耻、反以贫为荣”的错误观念。**二是**扶贫扶智提升致富能力。采取“定点、定单、定向”培训和就地就近、实际操作的培训方式，对有条件、有意愿的建档立卡劳动力全覆

盖开展生产技能培训和务工技能培训，确保有条件的每户贫困户都掌握 1—2 门实用生产技术，实现家庭至少有 1 人就业的目标，着力解决贫困群众没有一技之长的的问题，真正让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转化为“造血式”扶贫。三是移风易俗树立文明新风。深入开展“文明村寨”“平安村寨”“法治示范村”等创建活动，建立健全村规民约和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禁赌禁毒会“一约四会”制度，大力倡导喜事新办、丧事简办，有序推进农村殡葬改革和移风易俗，改陈规、除陋习，在广大乡村涵养形成勤俭节约、崇尚科学、健康生活的文明新风尚。

（六）坚持“四个不摘”，着力巩固脱贫攻坚工作成果

砚山县脱贫摘帽特别是 2020 年以来，县委、县政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持“战疫”“战贫”两场硬仗一起打，全面构建防止返贫的监测帮扶机制，全力抓实脱贫摘帽后续工作，持续巩固脱贫成果、提升脱贫质量。一是部署推进巩固提升工作。制定落实《砚山县脱贫退出成果巩固工作实施方案》《砚山县 2020 年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全力推进百日攻坚、百日提升、百日巩固等各项行动，持续压实巩固提升帮扶责任，持续强化产业扶贫、消费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扶贫小额贷款等政策措施，全面补齐补强影响稳定脱贫和脱贫质量的短板弱项，脱贫人口稳定实现“两不愁三保障”。二是建立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明确监测对象、监测内容、监测程序，压实行业部门和乡、村、组的监测责任，公布“两不愁三保障”问题

反映电话，强化日常监测，主动接受监督。建立健全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兜底帮扶、保险帮扶、社会帮扶、志智帮扶“六项机制”，设立砚山县防范贫困救助基金，将边缘户 382 户 1379 人和脱贫监测户 1064 户 4302 人纳入重点监测帮扶，全覆盖落实帮扶措施，全面消除返贫致贫风险隐患。三是建立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帮扶机制。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砚山县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州安排部署，把疫情防控与脱贫攻坚同步安排、同步落实，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责任，确保疫情防控与脱贫攻坚“两不误，两推进”。四是普查工作顺利通过复核验收。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州普查实施方案要求，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确保普查数据客观真实反映贫困户的生产生活状况和党委政府的帮扶成效。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现状分析

（一）经济社会发展基础概况

砚山县地处滇桂黔石漠化连片特困地区，位于云南省东南部，文山州中西部，2001 年被认定为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全县面积 3822 平方公里，辖 4 镇 7 乡 107 个村委会（社区），居住着汉、壮、苗、彝、回等 11 个世居民族，总人口 51.65 万人，少数民族人口占 65.5%。2020 年，全县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78.39 亿元，同比增长 6.2%；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67 亿元，同比增长 3.1 %；实现城镇和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 36213 元、12705 元，分别增长 4.1%、8.1%。

（二）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分析

砚山县共识别贫困行政村 79 个，已全部脱贫出列，录入国办系统建档立卡户 14822 户 64994 人全部脱贫，贫困发生率由 2014 年的 15.24% 到 2019 年底实现“清零”目标，推动脱贫攻坚取得了决定性胜利，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019 年 11 月 30 日，全县有农村低保对象 10563 户 24085 人（建档立卡贫困户 4792 户 13038 人）、城乡特困人员供养 673 户 705 人。同时，脱贫不稳定 1064 户，4302 人，边缘易致贫 80 户，1377 人，两类人合计共 1444 户、5679 人。

（三）易地扶贫搬迁情况分析

全面落实国家易地扶贫搬迁政策，建成 13 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置农户 789 户 3625 人，其中，建档立卡户 520 户 2491 人。持续推进搬迁点产业扶贫、就业扶贫、创业帮扶，完善基层组织建设和就医、就学等公共服务，实现了搬迁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发展”。全面落实国家农村危房改造政策，“一户一策”累计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27875 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13702 户、其他三类对象 4557 户、非四类对象 9616 户，实现所有贫困群众都住上了安全稳固住房。

（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情况分析

全县 107 个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均达 3 万元以上，其中：实现 3 万元至 5 万元（不包含 5 万元）的有 73 个，5 万元至 10 万元（不包含 10 万元）的有 16 个，10 万元至 20 万元的有 14 个，20 万元以上的有 4 个。

四、面临机遇与挑战

（一）发展机遇

从面临机遇看，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发表的重要讲话，有利于砚山县进一步做好边疆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开启乡村振兴战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建设，有利于砚山县进一步放大独特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生态优势，加快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伴随着“一带一路”、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的深入推进，有利于砚山县进一步承接东部、南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提升巩固和拓展脱贫成果的经济社会发展基础。随着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滇缅人字形经济走廊和长江经济带建设，更有利于砚山县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为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发展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特别是五中全会提出，要“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同时，省委省政府提出培育“八大重点产业”，打好世界一流“三张牌”，把文山州作为滇东南的区域核心，一系列政策“组合拳”集中发力，这些重大战略为砚山县巩固脱贫成效实现稳定脱贫创造了良好环境，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二）面临挑战与存在问题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砚山县经济社会发展尤其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面临新挑战、新变化、新要求，总体仍然处于重

要战略机遇期，必须做好迎接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严峻挑战的准备，必须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机遇意识、“赶考”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际经济、科技、文化、安全、政治的格局都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我国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复杂环境。从全省看，全省综合交通、产业基础、资源条件、生态环境、改革创新、对外开放等正逐步形成协同效应，发展方向目标思路措施更加明确。文山州砚山县在这样的形势背景下也面临挑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依然存在一些问题。

“十三五”砚山县脱贫攻坚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成为云南省第一批脱贫摘帽的贫困县之一。但从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促进低收入人口持续稳定脱贫的要求来看，还存在一些问题。这些问题交错复杂、因果互嵌。因此“十四五”期间，砚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依然要进一步解决面临的问题。

1.产业支撑持续稳定脱贫能力不足

“十四五”期间，砚山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首要挑战是产业支撑持续稳定脱贫能力尚有欠缺。一是欠发达地区群众参与度不足。部分欠发达地区群众认为产业运作回报期长，还受自然灾害、市场行情、疫病防控、技术指导等方面因素的制约，积极性不高，有畏难情绪，加之劳动力结构性短缺问题，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的群众参与度有待提升。二是相对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尚未

形成规模和气候。砚山县部分相对贫困地区主导产业不明显，没有形成区域发展、规模发展，产业集中度不高，营销宣传手段落后。辐射带动能力强的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还不够多，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等新型主体仍处于业态布局初期，品牌影响力仍比较弱，产业转型升级和新旧动能转换尚在艰难推进中。**三是**尚未建立起有效的利益联结和分配机制。各市场主体利益共享的机制尚待进一步健全，投资商、经营主体、农户在产业扶贫中的利益还没有得到充分协调。上述各种因素的综合作用，导致砚山县产业支撑相对贫困群众持续稳定脱贫的能力尚待进一步提升。

2.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完善

“十四五”期间，砚山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基础设施依旧是短板，需进一步完善。**一是**基础设施建设跟不上新阶段砚山县加快发展的需要。支撑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尤其是交通设施滞后。砚山县虽脱贫摘帽，但产业发展基础薄弱、市场配套建设滞后、交通运输条件受限、物流运输成本偏高，对获得信息、技术、管理、市场的能力不强，与周边地区的互联互通受限。山地多、小而散，缺乏完善的水利、电力、道路等生产设施，支撑产业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二是**基础设施建设跟不上改善民生的需要。农村电力设备陈旧，大多数地区的卫生基础设施相对落后，限制了砚山县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公共服务覆盖率仍需进一步提高。**三是**设施承载能力跟不上产业发展的需要，农村流通设

施建设滞后。砚山县的农村超市紧缺问题，农贸市场和批发市场缺少专业的储存场所、销售场所，农村流通设施须同步提升。

3.财政支撑发展能力偏弱

砚山县虽已实现贫困摘帽，但相对贫困人口存量仍然很大，加之自然条件恶劣、基础设施薄弱，新阶段产业发展、技术投入、设施完善、人才引进等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都需要政府财政支持。首先，需应对新阶段基建项目资金投入的挑战。在“十四五”时期，砚山县需要进一步加大基础设施建设以改善民生，提升交通、医疗等公共服务能力，这将需要更深厚的财政支持以保证各项目深入推进和持续落地。其次，需要应对社会救助机制对财政的需求。由于多方面的因素，县财政对社会救助资金的保障支撑不强，常常出现县级财政拨付救助资金不及时，月末拨付或跨月拨付的情况突出，导致救助资金不能按月发放等情况，财政支撑发展能力还需要提升。最后，需要应对各项补偿激励机制的财政缺口。例如，“十三五”期间由于生态公益林补助标准不高，资金（管护补助）兑现率偏低，导致贫困签订管护合同的积极性不高，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名额受限，出现“僧多粥少”现象在“十四五”期间也许引起足够的重视。

4.龙头企业引进依然困难

自精准扶贫实施以来，尽管砚山县已经有一些产业化扶贫的成功经验，但依然存在引进扶贫龙头企业困难的情况。现阶段，砚山县主要还是以发展农业为主，农业产业具有先天弱势，其投

资大、周期长、见效慢，农产品生产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人为难以控制，难以形成对投资商的强劲吸引。“十四五”期间，砚山县深入推进产业化转型发展之路，全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需要有龙头企业的支持带动，形成示范、促进就业、优化产业格局，这对砚山县深入贫困治理提出了新的要求。

5.人居环境整治有待加强

砚山县的农村人居环境仍然是乡村治理的短板。首先，农村居民普遍没有养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农村财力薄弱，乡村基础设施不完善，垃圾收集清运存在困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严重不足，影响着美丽乡村建设。其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设施的运营机制缺失，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评估与监督机制还没建立，同时缺乏有效的农民参与机制，这使得环境整治很难可持续。最后，农村居民受传统生活习惯的影响，对农村生活污水、生活垃圾造成的环境影响缺乏认识，部分群众对“脏、乱、差”现象习以为常，群众参与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的积极性不高，村庄环境卫生整治出现反弹现象。

6.群众内生动力依然薄弱

有效巩固扶贫、脱贫成果仍然需要注重群众内生动力的有效激发。“十四五”时期，砚山县需要继续以扎实有效的宣传、教育、培训、组织等措施，从思想上拔穷根，激发相对贫困群众参与砚山经济社会发展的内生动力。但目前砚山县相对贫困群众教育水平普遍较低，影响劳动力素质。相对贫困群众劳动力受教育

水平多以小学和初中为主，受教育程度普遍较低，贫困家庭对教育投资意愿不高，加之人力资本投资存在时滞效应，直接影响了劳动力素质。与此同时，欠发达地区群众意识较为薄弱，求稳怕变，缺乏进取，极易出现消极懈怠，且相比物质生活，对精神生活的追求明显不足，新阶段还需持续增强相对贫困群众的精神动力，提升其自觉意识。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开发式扶贫和保障性扶贫并重，以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主线，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致贫、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为目标，围绕“三个定位”，明确扶贫重点任务，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策措施，健全保障机制，在新生活、新奋斗的新起点上接续推进减贫工作，建立常态化法制化贫困治理体系，缩小城乡发展差距，为实现共同富裕，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二、指导原则

（一）成果巩固和提质增效相统一

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相对贫困人口可持续脱贫作为全县“十四五”工作的重心和重点，制定“十四五”可持续脱贫相关规划，总体布局、统筹考虑、同步规划、有机衔接省、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指示，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落实巩固脱贫工作。通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防止返贫现象，进一步夯实砚山县产业发展基础，激发县域经济活力，助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通过与周边各县积极合作，相互交流学习扶贫、脱贫经验，全面提升区域发展水平，进一步推动脱贫攻坚成果的巩固和提升。

（二）区域发展和生态保护相统一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打好“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健康生活目的地”三张牌。在全力加大产业转型升级力度，支持民间资本创新创业，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相对贫困人口持续稳定增收的同时，将生态保护工作放在首位，将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扶贫、减贫、脱贫工作相统一，积极探索生态脱贫、绿色减贫的新路子，推动意识脱贫与生态理念相呼应，产业开发与资源环境相协调，脱贫致富与可持续发展相促进，使相对贫困人口从生态保护中得到更多实惠。

（三）精神传承和改革创新相统一

继续以“西畴精神”“老山精神”等为引领，牢记初心、艰苦奋斗、埋头苦干、不断进取，认真总结先进经验，常态化开展脱贫攻坚先进事迹宣讲活动，将新时代脱贫致富的时代精神刻在

砚山人心中，转化为积极作为、敢于担当的永续精神动力。与此同时，结合砚山县新阶段贫困治理主要矛盾转化的新要求，深入推进贫困治理体制的改革创新，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探索教育、医疗、生态等各个领域贫困治理的新路子，合力推进的贫困治理新格局，形成砚山县高质量发展的新模式。

（四）提升内力和调动外力相统一

新阶段的贫困治理与持续减贫工作的展开必须面对砚山县发展基础薄弱的现实，警惕脱贫人口稳定性、可持续性不强的威胁。从内外两个方面出发，练好内力，自力更生，坚持群众主体地位，把充分调动相对贫困人口脱贫致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摆到重要位置，做实做细“志智双扶”，完善激励机制，优化扶贫资源配置，加大技能培训力度，提升自我发展能力，教育引导现有相对贫困人口依靠自身力量致富，强化“造血”能力；调动外力，努力吸引外部资本支持，优化外商投资和人才引进制度，加大政府“输血”力度，让各类资本充分涌流。内外并举、内外合力，开创贫困治理工作新局面。

（五）稳定增收与政策托底相统一

继续做大做强现有扶贫产业，抓住国家推进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机遇，推动扶贫产业转型升级，不断完善产业发展过程中各参与主体的利益联结机制，保障对口帮扶协作方式畅通，确保现有大多数相对贫困人口通过产业发展和对口

帮扶实现稳定增收。对于少数缺乏劳动力的家庭而言，则需完善包括最低生活保障等一系列制度，落实落细精准帮扶政策，精确识别、精确帮扶、精确管理，守好民生底线，以“托底”保障实现其持续稳定脱贫，保证贫困治理工作深入推进。

（六）贫困治理和乡村振兴相统一

坚持问题导向，破解新问题新矛盾，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继续奋斗向着乡村振兴目标冲刺。以脱贫攻坚在产业、生态、组织、文化、技术和人才等方面取得的成效为基础，把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融入具体的贫困治理行动中，推动要素配置、资金投入、公共服务、干部配置向农业农村倾斜，全面实现乡村振兴。以乡村振兴战略激发相对贫困人口的内生动力和外在活力，充分调动他们的致富积极性，助力破解相对贫困，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三、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要通过建立健全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适应的贫困治理体制机制，推动政府—市场—社会—低收入群众协同发力，凝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强大合力，构筑有效防止现有建档立卡户、边缘户等低收入群体返贫的“防火墙”，持续推动砚山县农村低收入人口脱贫致富，到2025年如期实现主要目标见表2-1。

2020年至过渡期内，砚山县确保经济社会实现稳定持续发展，持续增收、自我发展能力全面提升；兜底保障对象的保障性收入不低于国家扶贫标准并形成增长机制；确保脱贫退出村基础设施

建设、公共服务水平和基层组织服务保障水平大幅提升，经济发展的造血功能明显增强。到 2025 年，砚山县发展实力显著增强，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内生动力更加强劲，社会事业更加均衡，人民生活更加幸福。

表 2-1 砚山县“十四五”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主要目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十三 五” 期末	“十四 五” 期末	增减	指标性质
1.	现有贫困人口返贫率(%)	——	2%以下	——	约束性 指标
2.	全县农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提高 0.5 倍	预期性 指标
3	现有贫困人口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提高 0.3 倍	预期性 指标
4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覆盖率(%)			维持在 9% 以内	约束性 指标
5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元)			提高 0.5 倍	约束性 指标
6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实际补差 水平(元)			提高 1 倍	约束性 指标
7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实际补助 水平			提高 1 倍	约束性 指标
8	农村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		约束性 指标
9	农村医疗保险报销率(%)		95%		约束性 指标
10	农村医疗大病保险参保率(%)		100%		约束性 指标
11	农村养老保险参保率(%)		100%		约束性 指标
12	农村养老保险(指 60 岁以上) 补助水平(元)			提高 0.5 倍	约束性 指标

13	农村学前教育入学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14	农村义务教育普及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15	农村义务教育巩固率 (%)		100%以上		约束性指标
16	高中阶段教育 (含职业高中) 毛入学率		80%以上		约束性指标
17	农村自然村组道路硬化率 (%), 不具备条件的除外		50%		约束性指标
18	农村自然村组屯内道路硬化率 (%), 不具备条件的除外		70%		约束性指标
19	农村自然村组 5G 网络覆盖率 (%)		80%以上		预期性指标
20	行政村物流配送网点覆盖率 (%)		80%以上		预期性指标
21	农户自来水 (包括管道和集中供水) 覆盖率 (%)		80%		预期性指标
22	连片 (50 亩以上) 经营的农业生产基地灌溉用水覆盖率		80%		预期性指标

(一) 优化产业布局。持续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以脱贫攻坚为统领，围绕优质、生态、安全目标，科学布局产业、创新发展模式，以短养长、长短结合发展产业。发挥现代农业示范区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循环农业、高效节水农业和智慧农业形成综合示范效应。坚持生态保护和产业开发同步推进，立足独特丰富的水能资源、土地资源和生物资源，打造连接南北的交通便捷通道走廊、绿色经济走廊、生态文明走廊、民族文化走廊。

(二) 壮大优势特色产业。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科学合理划定水稻、小麦、玉米等粮食生产功能区，有序调

减“镰刀弯”等非优势产区籽粒玉米，稳定粮食生产。划定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促进天然橡胶、糖料蔗等重要农产品提档升级。调整优化烤烟种植，稳步提高烟叶品质。发挥区位优势明显、地理气候独特、生物资源丰富的优势，在“特”字上做文章，发展壮大“水果、蔬菜、花卉、梯田红米、规模养殖、中药材”农业六大主导产业。实施产业兴村强县行动，培育农业产业强镇，支持各县市发展区域特色突出、带动农民增收明显的优势产业，构建“一村一品、一县（乡）一业”产业体系。

（三）推进产业园区建设。坚持以产业发展吸引项目投资、以项目投资带动产业发展，加快推进云南砚山县高原蔬菜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云南昌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生猪规模化养殖场建设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砚山高效现代农业园，贯通产业链、联动供应链、连接销售链、统筹管理链，形成产业集群，要素集聚发展。加强项目储备和调度，推动一批农业重大项目、重大园区落地建设，持续新增投资、新增产能，带动产业发展。

第三章 重点任务

一、乡村特色产业帮扶工程

（一）发展特色种植业

以重点项目布局为抓手，突出以李子、苹果、沃柑、百香果、樱桃、梨、柿子、花椒、油茶、核桃、桐果、八角、香椿、桔子、枇杷、猕猴桃、板栗、蓝莓、杉树为主的经济林果产业，实现以乡村特色种植业带动发展。规范化水果基地建设，对生产性物资、种苗及整地等进行补助。

加快发展粮经作物种植，以砚山县“一村一品”产业发展为

契机和重点抓手，打造玫瑰花、辣椒、马铃薯、万寿菊、烤烟、生姜、玉米、红薯、山药、油菜、甘蔗、六谷、稻谷、赤松茸、苦荞、青饲料等种植项目。加快经济作物高效益发挥的配套设施，完善砚山县农作物病虫综合防控，打造高标准农田，提升农业水利设施，建立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系统，促进经济作物种植业带动当地群众巩固拓展脱贫成果。

专栏 1：“十四五”期间砚山县种植业帮扶项目

1.砚山县经济果林项目：打造一批县域经济果林项目，主要种植李子、苹果、沃柑、百香果、樱桃、梨、柿子、花椒、油茶、核桃、桐果、八角、香椿、桔子、枇杷、猕猴桃、板栗、蓝莓、杉树种植等。未来“十四五”期间项目总投资 102224.74 万元，预计受益人数 178918 人。

2.经济作物项目：推进砚山县经济作物种植项目建设，主要打造玫瑰花、辣椒、马铃薯、万寿菊、烤烟、生姜、玉米、红薯、山药、油菜、甘蔗、六谷、稻谷、赤松茸、苦荞、青饲料等种植项目，未来“十四五”期间项目总投资 116505.70 万元，预计受益人数 283922 人。

3.特色蔬菜种植项目：推进平远镇、盘龙乡、者腊乡、蚌峨乡大棚蔬菜种植，平远镇建设蔬菜基地 1 个。推进阿猛镇水生蔬菜种植，实现种植面积 0.1 万亩，投资 500 万元。同步推进平远镇、维摩乡、者腊乡、干河乡、阿猛镇其他蔬菜种植项目。

4.中药材：积极推进砚山县盘龙乡、蚌峨乡、阿猛镇苦参种植；推进维摩乡、八嘎乡、蚌峨乡、阿猛镇重楼项目；推进稼依镇、盘龙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三七种植项目；推进蚌峨乡黄精种植项目、推进盘龙乡藏红花、蚌峨乡砂仁种植项目等。

5.其他项目：积极打造稼依镇侨园社区育苗基地，推进维摩

乡保可腻村委会中药材市场、维摩乡保可腻村委会大牲畜交易市场项目，推进上六肥至蚌峨新寨 4.2 公里河道治理及机耕路建设，完成阿猛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项目，推进防汛抗旱提升工程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公革河治理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同步完成相关产业基地建设，农田水利基础设施配套等。

加大对特色蔬菜种植扶持力度，打造一批规模化、高效益的砚山县特色蔬菜产业。加快推进“一县一业”蔬菜产业示范创建，实施蔬菜产业示范基地提质增效工程，培育省级以上蔬菜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建设一批蔬菜一村一品示范村；开展绿色食品基地认证；建设生态蔬菜示范园；融合蔬菜、加工、冷链、物流、交易等产业集群建设。

（二）发展特色养殖业

支持鼓励农户发展肉牛养殖、羊养殖、生猪养殖、禽类养殖、水产养殖等项目，建设砚山县各类养殖示范基地，配套建设牛舍、猪舍等养殖设施。积极推动企业合作带动农户增收致富，壮大村集体经济。同时，加强砚山县动物疫病防控统防统治，加快粪污资源化利用，对规模养殖场实施粪污处理利用设施提升改造，对养殖密集区建设粪污处理利用设施。

专栏 2：“十四五”期间砚山县养殖业帮扶项目

1.牛养殖项目：推进砚山县养牛 6.67 万头，涉及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盘龙乡、八嘎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阿猛镇。

2.羊养殖项目：推进阿舍乡、稼依镇、维摩乡、江那镇、盘龙乡、八嘎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阿猛镇养殖羊 6.4 万只，其中者腊乡推进兵器装备集团定点帮扶者腊乡黑山羊养殖 100 万元，企业自养 0.5 万只。

3.生猪养殖项目：加快砚山县养猪项目，实现养猪数量 32.6 万头，涉及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江那镇、盘龙乡、八嘎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等乡镇，其中者腊乡在西崩新建养殖场，实现养猪 0.5 万只，投入 1700 万元，在阿野小寨新建 1 个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投入 500 万元。

4.养禽项目：推动砚山县维摩乡斗果村委会土鸡养殖项目建设，完成 1 万羽土鸡养殖及圈舍建设，每羽投入资金 10 元/年。推进盘龙乡养殖鸡 3.3 万羽，其中：盘龙 2.3 万羽，翁达建养鸡场一个，养殖鸡 1 万羽。

5.水产养殖项目：推进砚山县水产养殖 1 万亩，加快推进稼依镇鱼塘建设，同步推进盘龙乡建设水产养殖鱼塘 0.152 万亩，其中：盘龙 0.01 万亩、三合 0.04 万亩、明德 0.102 万亩。推进者腊新建鱼塘，养殖鱼、小龙虾、牛蛙、泥鳅、螃蟹等。

6.其他养殖项目：加快建设砚山县阿舍乡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池项目、阿猛镇租那村委会大北农年出栏 25 万头仔猪暨种养殖循环农业建设、顶丘村委会飘香猪养殖改扩建、阿猛村委会养猪厂建设、石板房村委会养猪厂改扩建项目；积极推进上海银行·阿绞村“百企结百村”帮扶项目、上海对口帮扶阿猛镇阿基村委会肉牛养殖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同步推进维摩乡保可者路那革肉牛养殖、幕菲勒村养殖场建设项目，以及江那镇养牛合作社、养猪专业合作社、干河乡兔子养殖项目、蚌峨乡养蜂养兔项目等。

（三）发展乡村农产品加工业

依托砚山县经济林果、经济作物、特色蔬菜、中药材以及特色养殖项目，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成立以辣椒、枇杷、核桃为主的农产品加工点和销售点；继续发挥扶贫车间对带动脱贫的后续力量；以应菊山羊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为抓手，促进乡村农产品带动农民致富。积极引入企业对核桃进行精深加工，延长产业链，提升农业经济效益。加快构建农产品的运输的冷链物流设施，打通市场物流体系。

（四）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

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促进农民增收、推进农村产业发展。推动乡村旅游产业、乡村餐饮业与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发展、城郊农业发展有机结合。

专栏3：“十四五”期间砚山县乡村旅游服务业帮扶项目

1.乡村旅游项目：加快稼依镇新寨村委会大石坝乡村旅游发展，推动阿猛镇上拱乡村旅游项目，依托黑羊山竹林小寨与躲兵洞喀斯特资源和独特的躲兵洞历史事迹，挖掘文化，打造以喀斯特地貌景观为主的观光旅游和历史研学旅游项目。同步推进盘龙乡三合村法土龙、响水龙、白石岩乡村旅游项目，维摩乡大板桥、大新寨老螺田水库、铨卡、博独、小舍克、碧云小组、三星村、六主村、平寨小箐、凹掌大寨等地乡村旅游项目。

2.民俗文化旅游项目：深挖民族文化，推进民俗文化建设，

加快阿舍乡黑巴民俗文化旅游、阿猛镇黑所水头瑶寨风情园、者腊乡夸溪壮族特色精品文化项目、哪哈文化旅游项目等民俗文化文化旅游项目建设开发。

3.红色旅游项目：依托砚山县阿猛镇爱国主义教育拓展基地建设项目，发展红色旅游，新建爱国主义教育拓展基地。加快者腊乡兔懂红色文化旅游项目建设以及王建川故居改造提升。

4.生态康养旅游项目：加快建设阿猛镇龙女谷生态旅游度假区项目，依托阿猛镇绿水塘村地形、水体、苗族村寨、龙女传说等丰富的自然资源，新建阿猛镇龙女谷生态旅游度假。同步建设砚山县阿猛镇阿猛村委会石将军湿地公园建设项目，阿猛石将军处新建镇级综合文化广场，依托现有水生蔬菜种植基地，向三家寨、宁安寨方向辐射种植千亩油菜、艺术田园、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形成冬季吸引游客观光旅游最佳生态湿地。加快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温泉以及温泉水源地项目开发。充分发挥大箐生态康养资源优势，推动大箐野夫农旅康养谷项目建设。积极有序开展盘龙乡盘龙村康养中心建设。

5.民宿项目：加快开发六掌村委会星空露营、六掌民宿、南屏大寨等民宿行业的项目开发，形成集聚特色的高端民宿产业，支撑带动乡村旅游经济效益发挥。

6.休闲度假旅游项目：推动稼依镇补佐村委会新旧朵甲石榴基地旅游开发，以吃、住、行、游、购、娱为重点，在新朵甲村小组苦刺坝开发石榴基地旅游、农家欢、石榴采摘、休闲娱乐、垂钓等娱乐项目。推动建设砚山县阿猛镇达马河渔乐园、地都梦幻花谷旅游、者腊乡六诏林果采摘体验配套设施、板榔村登山徒步旅游观光、纳振破索庄园项目、弯里坡休闲水库等休闲度假旅游项目。

7.景区设施提升项目：提升砚山县阿猛镇阿猛村委会魁星

阁景区设施：以阿猛魁星阁为依托，建成一个广场、两个凉亭、观光路 2 公里、路灯 50 盏，在魁阁山周边建设装饰防护围栏 700 米，加快魁阁山脚进魁阁山处大门建设。

8.旅游商品开发与供给项目：加快砚山县阿猛镇旅游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新建一个旅游产品交易市场。支持玛瑙加工厂，依托玛瑙加工厂，有力打造具有吸引力与经济效应的砚山旅游商品。

1.发展乡村旅游业

按照“国际知名三七康养休闲胜地、文山州旅游综合集散枢纽”总体定位要求，以推动全域旅游为主线，以砚山县争创“云南省全域旅游示范区”为总抓手，以黑巴草原旅游度假区为旅游吸引物带动乡村旅游发展。加快建设旅游综合服务区建设，完善游客中心、景区管理中心、景区停车场、配套服务建筑、民族文化馆设施建设；加快中草药食疗养生体验区建设，推进三七展销中心、养生美食中心、五感养生庄园项目建设，打造风情康养小镇、彝族风情度假中心。推进云端亲子度假区包含云端滑雪场建设。力争 2022 年成功创建成为 3A 级景区，2025 年成功创建成为 4A 级景区。加快砚山县清水湾生态康养旅游区规划建设，推进城市依托型旅游休闲度假区建设，建设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智慧旅游平台等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餐饮服务设施、半山酒店、特色民俗客栈、康体运动项目，儿童游乐园，培育打造周末休闲度假目的地品牌。

2.提升发展乡村商饮服务业

培育发展类型多样的农村生活服务企业，鼓励各乡镇围绕重点生活区域，推动农贸市场优化发展，增加规模集聚效应。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进一步增强引导功能，以企业为主体，鼓励社会各方力量参与砚山县农村地区服务产业。推动农村生活服务业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推动服务供给逐步扩大，消费结构持续升级，形成城乡协调、优质便利、绿色实惠的农村生活服务体系。建立长效机制，着力解决农村生活服务业发展。

将发展农村新型服务业与城郊农业发展有机结合起来，依托砚山县生态特色农业优势，培育催生更多的乡村服务新产业、新业态。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改进农产品市场动态监测统计，建立完善科学的分析、预测和信息发布系统，为城郊农业发展提供全方位服务。大力培育扶持城郊会展农业、立体农业、农产品加工及其相关服务业，多途径与城市经济互动，并在频繁互动中培育壮大会务经济、培训产业、教育基地、DIY农场、农事文化体验等新型服务业。

（五）优化金融信贷服务

高度重视扶贫小额信贷政策落实，坚持目标导向，做到应贷尽贷突出精准施策，努力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落实扶贫小额信贷贴息政策。以砚山县扶贫小额信贷项目为抓手，2021年计划实施扶贫小额信贷贴息446.71万元，其中2021年新增贷款1000万元，计划贴息47.5万元，2018年—2020年末到期贷款8404.4万元，计划贴息399.21万元，预计带动受益人数1446户，5681人。

（六）探索消费帮扶路径

构建“生产者+电商+消费者”产业销售模式，促进产品网上产销对接。建立平远镇电商平台，积极联络完善电商销售平台，充分掌握不同电商平台营销模式及消费群体特征，综合运用电商平台个性化优势，扩大产品销售渠道和销售范围。注重引进“网红”及挖掘本土产品、品牌代言人，抓住产品关键产销期，借助网络媒体平台开展直播带货，增加产品知名度。建立产地与消费者网络直连渠道，在坚持农业的优质、生态、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以追求对接消费者个性需求为目标，加快推进“农超对接”“农批对接”“农企对接”“农餐对接”，加强产业差异化、个性化打造，以个性化订单方式推动产品生产，推动“互联网+订制产业”模式逐步成型。以大数据资料链条为依托，进一步完善产品网络销售的下单、支付、物流等服务功能，以信息化手段介入产业大数据、产业物联网、产业移动互联应用、产业地理信息系统等领域，探索提供以数据分析为基础的产品组合，及时根据消费者需求进行调整，并对优先的订单进行及时化处理，增强产品消费者的客户体验和客户黏性。

专栏4：“十四五”期间砚山县各乡镇冷链物流仓储项目

1. 稼依镇：加快建设补佐村委会新朵甲石榴产业冷库建设项目，在新朵甲村小组建设新朵甲石榴产业3000立方的冷库，用于存储石榴。加快建设稼依镇大尼尼村委会冷物库建设，占地80亩的，同时推进设施设备配套和相关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加快建设

稼依镇大稼依社区冷链物流仓储，完成大稼依社区容量达2万立方米的冷库建设，以及冷链物流、包装配套设施。

2.阿舍乡：加快阿舍乡斗南村冷库建设项目，推进斗南村200个平方米的冷库项目建设。

3.阿猛镇：推进阿猛镇保基黑村委会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建成库容分别为510立方米、500立方米、100立方米的冷库。同步推进阿猛镇迷法村委会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完成库容分别为50立方米、100立方米、500立方米的冷库。建设阿猛镇阿猛村委会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库容为400立方米的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阿猛镇石板房村委会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打造一个库容为100立方米的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4.盘龙乡：建设盘龙乡翁达村沙子坡冷冻仓库、翁达村翁达冷冻仓库，建设容积均为660M³冷库。

5.维摩乡：推进维摩乡保可腻村委会冷库建设项目，在山前村小组建设冷库建设600平方米，配套相关设施。加快幕菲勒村委会冷库、长岭街村委会冷库建设项目。

6.江那镇：推进江那镇三个冷库项目建设，容积分别为建设容积为500M³、250M³、1500M³，

7.干河乡：加快建设红舍克建设容积为200M³冷库1座。

8.蚌峨乡：加快冷链物流仓储，在蚌峨建设容积为100M³冷库1座。

9.平远镇：推进平远镇冷库项目建设，建成冷库5个，其中新寨1个1000平方米、大白户1个1000立方米、大新1个1000立方米、木瓜铺1个1000立方米、回龙一组1个1000立方米以及配备相关附属设施。

（七）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建强基层组织，夯实“堡垒”根基，充分发挥基层组织、村级活动场所等各类重要阵地的功能效应，推动服务乡村振兴各项工作落地见效。盘活资产资源，增强“造血”功能。广泛动员村委会、村民小组对村级集体所有资产和“四荒四边”空闲资源进

行集中清理登记。通过更新改造和规范使用行为，引导村民小组积极探索资源开发型、股份合作型、服务增收型、项目带动型等加快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的新路子。五是注重示范引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通过扶贫工作、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发展规划等方面的指导帮扶，通过选树不同基础、不同类型、不同模式的集体经济发展示范村，以点带面，形成强村带弱村，共同发展壮大的良好局面，全面助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和乡村振兴战略。

二、稳定就业帮扶

(一) 设立公益岗位促就业

设立护林员、护河员、保洁员等公益岗位，针对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无法离乡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致贫户，开发公益岗位，确保劳动力得到兜底安置，实现家门口就业增收。选择有劳动能力、工作积极性高、低收入群体，严格按照“个人申请、民主评定、村核实公示、乡镇初审汇总、县审核审批”的程序，招聘选用公益性岗位人员，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公平公正。

(二) 挖掘就业创业潜力增收

拓宽农民就业渠道。大力发展设施农业、畜牧养殖业、农村手工业等劳动密集型特色产业，帮助农民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加强农业就业服务平台建设，畅通劳务信息采集和发布渠道，实现信息供求双方有效对接，引导农村劳动力有序转移；发挥各级劳转服务组织和驻外农民工服务站作用，加强与用工单位的联系和

接洽，促进农村劳动力外出稳定转移就业。加强就业扶贫服务，通过入户走访了解，建立实名制台账，精准开展就业帮扶，帮助有劳动能力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

（三）加强农民职业培训

完善农民培训的组织体系，充分整合各部门资源，使各部门资源得到合理配置与充分利用。加大农民职业培训资金投入，保障培训经费来源。加强综合知识培训，将职业道德、职业规范、工匠精神、质量意识、法律意识、安全环保、健康卫生等内容贯穿农民职业培训的全过程。创新农民职业培训方式，加大网络、线上会议、电视直播等现代技术在培训中的应用。

专栏5：“十四五”期间砚山县公益岗位帮扶项目

1.护林员公益岗位：在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江那镇、盘龙乡、八嘎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阿猛镇设置护林员公益岗位，投入资金共计 6658.68 万元，预计受益人数达 5411 人。

2.护河员公益岗位：在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江那镇、盘龙乡、八嘎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阿猛镇等乡镇设置护河员公益岗位，投入资金共计 1588.87 万元，预计受益人数达 5052 人。

3.保洁员公益岗位：设置保洁员公益岗位 3015 人次，预计投资 3777.5 万元。

三、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

（一）强化就业服务保障体系

全面摸清底数，准确掌握本地区农村劳动力就业状况。按照属地化管理原则，建立外出务工意愿人员实名制数据库，定期摸排核查务工人员基本信息，及时更新录入系统，实现数据共享，动态管理。建立劳动力输出地与输入地外出务工意愿人员信息共享机制，及时协调企业与输出劳动力的劳动关系，主动承担用工企业工资报酬及经济补偿发放的监督责任。设立外出务工人员法律援助窗口，设立劳动争议仲裁绿色通道，主动解决输出劳动力与用工企业之间发生的劳动争议，及时有效维护外出务工人员合法权益。

（二）强化产业带动发展

根据乡村安置点产业优势和发展特点，因地制宜、优先布局和重点支持集中安置点的扶贫产业发展。突出产业的带动性和示范性，依托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的产业规模和效益优势，对有发展产业意愿的搬迁贫困户，积极帮助对接，运用资金直补激励政策，逐户落实扶贫产业发展项目，扶持参与承租、承包生产经营等方式发展产业，并建立健全契约型、分红型、股权型等利益联结机制。对有产业项目但缺少资金的，充分落实扶贫小额信贷政策，做到应贷尽贷。继续发展扶贫车间，结合易地扶贫搬迁基础，实施“易地搬迁+扶贫车间”后续帮扶模式，将搬迁安置情况与后续扶持同步推进。

（三）加强产业园区建设

坚持以产业发展吸引项目投资、以项目投资带动产业发展，加快推进砚山县现代产业化养殖基地、产业园区等重点项目建设，打造高效现代农业种植基地、特色养殖基地等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贯通产业链、联动供应链、连接销售链、统筹管理链，形成产业集群，要素集聚发展。加强项目储备和调度，推动一批农业重大项目、重大园区落地建设，持续新增投资、新增产能，带动产业发展。以园区和基地项目建设为支撑，带动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

（五）引导社区管理和社会融入

加快社区治理建设，引导搬迁户尽快融入搬迁安置点。推动搬迁群众与迁入地居民同等享受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社会保障等政策，同步享受迁入地集体资产收益。完善安置区公共基础设施，继续改善安置区道路条件，就近设置惠民市场，创造良好的居住环境，增加移民物质资本。加快实现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持续做好教育、就医和社会保障各方面工作，切实解决好搬迁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加快推进同步配套学校建设，实现九年制连体学校对集中安置点就近全面覆盖，精准掌握搬迁群众子女就学需求。绕安置点新建、改扩建县医院、乡镇卫生院，配套设立卫生室，卫生室全部配备合格村医或由安置点所在乡镇卫生院派驻医务人员到位开展服务，定期开展义诊活动，为搬迁群众提供健

康咨询及诊疗服务,定期组织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医务人员和区级医疗服务机构骨干到安置点医疗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和人员培训。

(五) 探索完善后续帮扶工作机制

建立搬迁贫困对象原居住地政府管土地、林地等资产和村集体经济收益分配的保障制度、迁入地管户籍、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服务管理制度,健全扶贫联络员、扶贫信息员及包户帮扶人员及行业扶贫人员的“四位一体”后续帮扶机制(即扶贫联络员指导帮扶,包户干部直接帮扶,扶贫信息员协助帮扶,行业扶贫人员专项帮扶),确保群众移得出、稳得住第一,坚定易地搬迁脱贫的信心和决心。通过“典型示范、算账对比、组织参观”,让典型搬迁户现身说教,宣传更多的打工种类及致富信息,以此带动贫困户转变观念,树立“早搬迁、早致富、不搬迁、难致富”的理念。

专栏6：“十四五”期间砚山县易地搬迁后续社区管理和社会融入项目

1.鲁都克村委会硝洞安置点巩固提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不断完善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对原有基础设施进行维护。

2.坝心村委会黑西豆渣坪安置点基础设施巩固提升建设项目：不断完善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对原有基础设施进行维护。

3.稼依镇小补佐安置点后续扶持项目：小补佐安置点后续扶持项目,用于安置5个公益性岗位及产业发展。

4.砚山县阿猛镇冬瓜林安置点功能提升项目：一是聚焦特殊群体,解决建档立卡户存在返贫风险的问题,拟在冬瓜林安置点

即永安村村小组设立 1 个乡村公益性岗位，岗位性质为村内保洁员，岗位补贴标准为每月 500 元/人，全年 0.6 万元，总共投入 0.6 万元。二是聚焦重点领域，解决冬瓜林安置点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存在的短板问题，拟投入资金 5.09 万元，建设冬瓜林安置点（永安村）征地地界的围栏。

5.砚山县阿猛镇冬瓜林安置点功能提升：安装户外健身器材（含篮球架）；支付 1 个乡村公益性岗位工资，岗位性质为村内保洁员，岗位补贴标准为每月 500 元/人，全年 0.6 万元，总共投入 0.6 万元。

6.砚山县阿猛镇冬瓜林安置点美化项目：一是绘制 182 平方米民族特色文化墙；二是支付 1 个乡村公益性岗位工资，岗位性质为村内保洁员，岗位补贴标准为每月 500 元/人，全年 0.6 万元，总共投入 0.6 万元。

7.砚山县者腊乡兔达、迪路安置点后续帮扶项目：帮助两个安置点脱贫户公益岗位补助、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补助等。

8.蚌峨乡集镇区人居环境提升示范村后续帮扶项目：人行道拆除 120 立方米、直径 60CM 混凝土管道安装 10 米、人行道恢复 30 平方米、混凝土污水盖板 10 块、污水管道疏通 40 米。

9.砚山县八嘎乡生态旅游文化街、新发寨易地搬迁安置点后续扶持收益帮扶：帮助两个安置点脱贫户公益岗位补助、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补助等。生态街道每年 6.67 万元、新发寨每年 5.69 万元。

四、促进生态经济发展

（一）大力发展绿色农业

坚持以生态环境为基础、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发挥砚山县农业发展比较优势，深化“一县一业一乡一品一村一特色”，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科学利用林地资源，深入梳理各县乡森林资源状况，精准划分资源富集区和匮乏区，深化“党支部+合作社+

农户”模式，加强基层党组织管理，理清发展思路，分类规划利用森林资源。在森林资源富集区，重点发展中药材、禽畜饲养等林下种养殖等产业，以培育产业大户、生态扶贫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为抓手，全力发展强健本地优势品种，因地制宜引入高产值产业项目，不断扩大种植规模，提高种植水平，拓宽贫困群众增收渠道。在森林资源匮乏区，结合当地自然环境状况，以扩大森林覆盖率修护和保护自然环境为目标，持续开展观赏苗木、速生丰产林、珍贵用材林等林产业基地建设。新增或改造木本粮油经济林，科学划定木本粮油经济林重点基地、主产区和产业带，巩固板栗、核桃优势产能，持续选育油茶、油桐新品种，扩大适生品种种植规模，将产业合作社培育壮大与专业企业引入落地相结合，引导形成产业集聚和发展特色，全面提升我州木本粮油产业规模化、特色化水平。

（二）持续完善生态补偿机制

继续落实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防护林体系建设、低效林改造、陡坡地生态治理、野生动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等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和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积极争取生态补偿等专项资金。十四五期间，计划新增退耕还林还草 3.05 万亩，投资 2714 万元，不断扩大公益林面积，积极申报增补国家和省级公益林，适度放宽县级公益林区划条件；实行公益林区域化差别补偿政策，适当提高贫困村、贫困户公益林补偿标准；适度放宽贫困村公益林范围内疏残林、低效林或针叶乔木类成过熟龄林改造权限，推动经

济林木种植和林下经济发展。

（三）扎实推进石漠化综合治理

持续深入实施石漠化地区“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进一步加强石漠化地区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加强水源林的保护，维护石漠化地区的生态安全，夯实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持续改善石漠化地区生态环境，大力营造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等生态林，实现石漠化区域植被全覆盖，加强村庄绿化，增加森林植被，进一步改善石漠化地区的生态环境，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绿色能源示范县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加大对石漠化贫困地区生态能源发展扶持力度，大力发展生态能源，加快推进太阳能、风能等生态能源对传统能源的替代，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巩固石漠化综合治理成果。将石漠化综合治理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将村庄规划与产业发展相结合，围绕产业发展对土地、劳动力等资源需求情况，探索土地资源匮乏、劳动力缺乏行政村、自然村归并整合机制，节约土地资源，积极引导农业用地向规模化经营集中，降低农村基础设施投入成本，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公用设施建设效率和使用效率。

（四）积极布局发展林下经济产业

充分发挥砚山生态优势，结合各乡镇实际情况，积极布局发展林下种植、林下养殖和林下加工业，发展林下经济，将乡村振兴与林下特色种植、林下养殖以及生态旅游、森林康养有机结合，同步开展生态旅游、森林康养、林下种植等专题规划，整合使用

林业、农业等涉农资金，同步推进道路、水利、林下种植和旅游元素等配套建设，大力推动以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下产品采集加工、森林景观利用为主的林下经济产业发展，形成“一乡一业、一村一品”布局。

五、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一) 加快乡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建设乡村进村、村内道路硬化、提升，加快规划与推进乡村产业发展道路，推进乡村交通与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建设充分融合，开展“美丽乡村公路”创建工作。推进乡村交通与旅游发展充分融合，加强与景区旅游公路有效衔接，打通通往景区道路网络，并通过设置支线等方式与沿线旅游资源相衔接。为强化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确保村民小组及聚居户数较多自然村实现道路通达硬化，建议砚山县进村道路按照通达硬化的标准申报计划资金，全力保障农村道路“最后一公里”畅通。十四五期间，完成农村进村道路硬化 1017.84 公里，村内道路硬化 382.54 公里。推进乡村交通与产业发展充分融合，规划建设一批具有旅游、资源、产业开发性质的特色产业路，打通经济带、工业园、开发区、示范园等园区的“最后一公里”，建设集客运、物流、商贸、邮政、快递、供销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乡、村两级综合服务站。

(二) 不断巩固住房安全

高度重视住房安全，全面掌握后续住房安全状况。继续巩固住房安全，提升巩固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江那镇、

盘龙乡、八嘎乡、蚌蛾乡、干河乡、阿猛镇等农村住房功能，实施全县农村住房功能巩固提升，配套相关资金补助。十四五期间，砚山县 11 个乡镇实施住房安全巩固提升 4936 户，投资 4036 万元。

（三）不断巩固提升饮水安全

继续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建立健全饮水工程管护机制，保障正常使用和效益长久发挥。强化项目实施，提高供水保障水平，积极争取省、市专项资金，并整合县级财政资金，全力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对老旧饮水管网进行维修改造，保障群众饮水安全。精心组织检测，保障水质安全，成立县水质检测中心，严格按照行业规范要求开展水质检测工作。加强制度建设，完善运行机制，按照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建管并重的要求，进一步贯彻水利部《关于建立农村饮水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的通知》，明确县水利工作站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专管机构，明确管护责任，落实管护主体，建立县、乡、村三级管理体系，确保每一处农村饮水工程建得成、管得好、用得起、长受益。十四五期间，砚山县 11 个乡镇实施饮水安全巩固提升达 48 项，投资金额 32927.95 万元，受益群体力争达到 29913 户。

（四）提升村庄人居环境及设施服务

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实施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扎实开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村庄美化工程。全面开展村庄专项清洁行动，大力推进“厕所革命”。

建章立制，夯实责任，保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有序推进，成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农村基础设施管护和农村环境卫生维护长效机制，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积极引导，全民参与，营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良好氛围。依托爱心公益超市、农民讲习所和村规民约，引导群众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组织开展卫生模范家庭评选等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荣誉感。动员引导群众积极参与村庄基础设施管护和环境卫生维护监督管理，推动形成全民共建、专人管理、共同维护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人居环境设施的良好局面。十四五期间，砚山县 11 个乡镇实施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投资 20624.76 万元，受益群体力争达到 49016 户 208194 人。

六、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

（一）发展教育帮扶

高度重视教育帮扶，阻断贫困“代际传递源”，全面落实各阶段教育资助政策，严格落实控辍保学“双线四级”责任制和“四步工作法”，确保贫困学生不因贫失学辍学。深入实施砚山县“雨露计划”补助项目，对砚山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就读中高等职业教育子女进行“雨露计划”资助。“十四五”期间，砚山县 11 个乡镇（镇）实施“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力争实现 4189 人次，投资 1636 万元，受益群体达 3856 户 11956 人；规划农村幼儿园建设数量大幅增加，预计投资 40528 万元，受益人数 126235 人。农村义

务教育巩固不断推进，取得实效。

（二）推进健康帮扶

续完善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在对贫困人口实现 100%覆盖基础上，进一步扩展医疗保障在农村地区覆盖范围，确保逐步实现对农村居民的全覆盖。紧盯基本医疗保障的薄弱环节，强化基本医疗保障；以提高农村贫困人口受益水平为着力点，整合现有各类医疗资源，实现共建共享；积极解决贫困人口看病难、看病贵的实际问题，提升保障水平；进一步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提升医疗保障水平；加强医疗人才队伍建设，增设医疗人员编制，尤其是提升乡村医生的待遇条件，进一步保障乡村医疗服务水平。

继续做好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在医保系统内的参保标识。加强数据对接，及时更新数据信息，完善数据台账，做好档卡人员退出、进入，死亡，新生儿参保标识，重复参保、异地档卡人员标识等台账，做到应参保人员 100%参保并且人员属性标识清楚；严格执行“云南省健康扶贫 30 条”中医疗保险对卡户的倾斜政策，确保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看得起病，从根本上有效遏制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继续加大对医保政策的宣传力度。继续巩固健康扶贫政策宣传成果，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和深度，使群众知晓医保优惠报销政策，普及分级诊疗和转诊转院政策知识，让广大群众知晓逐级诊疗常识，引导群众自觉遵守诊疗次序，享受到优惠的

医保政策，达到减轻就医费用负担的目的，不断提高群众对医保政策的满意度。

（三）推进文化帮扶

依托砚山县独具的民族文化特色、民俗文化资源，深入挖掘文化，保护传统文化，建设文化传承机制和习传场所，推动文化帮扶取得实质性成效。积极推进阿舍乡斗南弦子建设，加强盘龙乡盘龙村白脸山文化传承馆维护，同步推进盘龙村土锅寨彝族文化、三合村响水龙苗族文化及三合村法土龙壮族文化、合村白石岩彝族文化传承馆提升改造、盘龙乡三提升改造。打造民间文化艺术产品，推进者腊乡壮族民歌传承保护、夸溪批洒棒棒灯、彝族大刀武文化项目，建设干河乡村委会中心文化活动广场及苗族花山节活动场所。

（四）加强对重点群体的兜底帮扶

构建养老保险、医疗保障、最低生活保障救助相衔接的综合保障性机制，确保将部分和全部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就业帮扶的贫困人口纳入保障范围，实现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弱有所助，基本生活有保障。编密织牢社会保障兜底扶贫安全网，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资金投入，确保贫困人口有稳定的政策性收入。提高贫困人口养老保险缴费补贴档次，扩大代缴范围，对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多元化投资运营保值增值，引导贫困人口积极参保续保，逐步提高贫困老年人养老金待遇。完善农村贫困家

庭申请救助经济状况调查制度，进一步健全最低生活保障申请受理办理和“救急难”主动发现机制，推动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制度有效衔接。提升基层社会保障管理服务能力，加强社会保障兜底扶贫工作的领导，通过联席会议机制强化人社、财政、扶贫、医保、民政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障信息管理平台，推进各部门信息共享，加强工作调度和督查指导，提高社会保障兜底扶贫的工作成效。

七、突出百千万示范工程抓手

以乡村振兴“百千万”示范工程为抓手，规划建设4个乡村振兴示范乡镇、11个精品示范村、152个美丽村庄。着力补齐基础短板优化人居环境。坚持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方向，以项目建设为支撑，不断完善设施建设，结合云南省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创建，对集镇绿化美化、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等全面改造升级，进一步提升集镇绿化品位。建设集农产品交易、应急避难、公共停车、晾晒等多功能运行的鸭暖农贸市场，规范赶集秩序。厚植乡风文明基因，重塑镇村形象。积极组建志愿服务队伍，定期开展文明创建集中行动，组织干群深入村社、公共场所开展垃圾清理。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全面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广泛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

和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评选活动，关心关爱先进典型和模范人物，营造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

专栏 7：“十四五”期间砚山县人居环境提升及其他项目

1.示范乡镇工程：以平远镇、稼依镇、盘龙乡、者腊乡为重点示范，突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结合全乡实际，大力发展种养殖业、乡村旅游产业，规划建设垃圾中转站、污水处理厂及综合活动中心，全面解决乡镇垃圾清运、污水处理短板，助推全乡经济社会发展。加快亮化提升建设，包括设施配备、绿化美化、群众活动设施。产业发展依托民族特色文化、发展特色种植养殖，形成综合旅游区，体验区。

2.精品示范村工程：全力打造产业兴旺、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江那镇、盘龙乡、八嘎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阿猛镇各打造 1 个精品示范村。

3.美丽村庄工程：实施村内基础设施改造升级，环境卫生提升，乡村旅游和产业发展等项目建设，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江那镇、盘龙乡、八嘎乡、者腊乡、蚌峨乡、干河乡、阿猛镇打造 152 个美丽村庄。

第四章 建立脱贫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机制

一、完善返贫监测预警机制

建立对接省级的砚山县返贫监测预警和动态帮扶机制。一是建立砚山县数据信息常态化监测分析机制，实现数据信息实时监测。二是在每个村小组设立数据监测员，关注村内的人口的突发事件、劳动力等情况，一旦发生突发性具有返贫风险的事件，第

一时间上报乡镇。**三是**定期开展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监测调查。规范记账统计管理，完善审核评估、收入预警机制，及时分析研究解决影响增长的不利因素，全面落实产业就业促增收、合作发展助增收、社会兜底保增收等政策措施，确保相对贫困人口持续增收。**四是**因户因人精准施策，制定动态帮扶机制，综合运用产业就业、教育扶贫、健康扶贫、金融扶贫、兜底保障、社会帮扶等措施，及时分类帮扶、动态帮扶，形成早发现、早预警、早分析、早帮扶。

二、落实就业致富服务机制

巩固脱贫成果，深入推进贫困治理需要各方协同努力，落实就业致富服务机制。**一是**实现服务就业技能培训常态化。鼓励涉农、涉旅相关部门加强欠发达地区人口职业技能培训，与先进企业合作积极推广先进经营理念，全方位提升欠发达地区群众的从业意识和技能。**二是**创新产业扶持模式。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产业帮扶平台，为创新创业提供支撑，解决创业资金难题。增加线上帮扶渠道，实施“互联网+精准扶贫”的O2O双线帮扶模式。**三是**发展全域旅游，增加就业岗位，开启旅游致富和乡村振兴新模式。重点围绕美丽乡村建设，以展现民俗文化为特色，以农业休闲为卖点，通过积极鼓励欠发达地区群众参与旅游经营、接待服务、出售土特产、宅基入股、土地流转等途径增加三产收入，巩固脱贫成果。

三、创新滇沪贫困治理协作机制

滇沪协作是新阶段贫困治理的重要保障机制之一。砚山县应以农、旅等产业和新兴业态为依托，加强滇沪双方市场供求关系建设，加快引进一批东部地区知名产业项目，力争成为砚山县品质优良、品牌过硬的产业项目，巩固脱贫成果的龙头引擎项目。加快牛肝菌、三七等的深加工和附加产品研发工作，积极邀请上海的产品研发和销售企业帮助生产加工企业丰富产业链条，帮助建立健全特色农产品深加工体系。

四、创新创业利益联结机制

砚山县要积极响应文山州号召，因地制宜采取政府主导型、帮扶资金带动型、专业合作带动型、农业园区带动型、农村能人带动型、龙头企业带动型等创新创业模式，将产业发展与欠发达地区群众的切实利益精准有机结合，实现产业兴旺与贫困治理的无缝衔接和健康可持续。同时要理清思路，转变思路。巩固脱贫成果，解决相对贫困问题，要把政策措施的受众对象从只针对贫困户转变为全体群众（包括低收入群体），提高整体群众收入水平、改善其生活水平，同时更加注重与侧重对刚刚脱贫摘帽的建档立卡户及低收入群体的关注与帮扶。

（一）健全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

一是健全完善专业大户与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开展“大户带小户，联户发展，合作分成”等运营模式。**二是**健全完善农民合作社与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农业合作社转入承包地，探索农户土地入股模式，实现农户的资产变资本，吸纳当地农业劳动力，

实现精准扶贫。三是健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与农户之间的利益联结，开展合作经营服务业模式，增加农户工资性收入。

（二）强化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带动村集体经济动力机制

一是满足农业龙头企业生产性建设用地需求，节约交易成本。加快砚山县土地流转服务中心的建立，优先解决龙头企业的生产性设施、办公用房等建设用地问题。建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交易服务大厅、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庭。针对土地承包权分散的问题，由村委统一收集村民需要流转的土地信息后报送乡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服务平台，由县乡土地流转中心定期公开发布供求信息，以节约交易成本。二是发展订单农业，规避违约风险。对于砚山县有产品销售需求的贫困户，鼓励龙头企业优先与其签订长期农产品购销合同，以发展订单农业，形成稳定的购销关系，实行“市场价+一定比例上浮”等保护价收购。同时推行股份合作模式，引导农户以土地经营权等入股“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采取“保底收益+按股分红”方式，让农户分享三产融合增值收益。

（三）依托优势电商企业，助力砚山县特色产业

通过借助有实力的电商龙头企业，实现借鸡生蛋，发展“集体+电商”模式，将合作社、基地、农民个人的特色农产品汇集到电商平台，从生产种植到产品加工再到市场销售，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农业全产业链耦合，并由集体组织派专人经营管理，收取一定比例费用支持村级集体经济。

五、搬迁人口稳得住能致富机制

继续坚定易地搬迁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决心。深入推进易地扶贫搬迁“稳得住”工作方案。严格落实各项补助标准，抓实“政策宣传、政策解答、政策落实”三条措施，建立“驻村干部包点、乡镇干部包村、挂钩干部包户”工作机制，因地制宜培育安置区优势特色产业，谱写好易地扶贫搬迁“后半篇文章”。精心组织，精心谋划，精准发力，通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整理等工程措施以及落实就业、就学、技能培训等各项扶持政策，确保搬迁对象“搬得出”“有技能”“能就业”，加快推进迁入后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搬迁群众与迁入地居民同等享受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社会保障等政策，使搬迁群众有获得感、富足感、幸福感。

六、资金投入保障机制

资金投入是产业项目持续落地、健康持续运作的基石。砚山县要强化资金保障，设置专项贫困治理资金用于产业扶贫和欠发达地区群众重点帮扶，落实财政涉农、涉旅整合资金比例及用途。建立健全产业扶贫风险评估机制、保险兜底机制和金融风险分担机制，对巩固脱贫成果的资金投入产业项目开展风险评估，大力支持连片规模发展的扶贫产业项目参保，支持欠发达地区劳动力参加失业保险，增强相对贫困主体抗风险能力。重点脱贫致富产业项目和龙头企业由政府、金融机构、保险公司按比例分担风险。规范资产收益分配机制，切实保障欠发达地区农户利益，激励补

助、专项资金向相对贫困地区倾斜。

七、完善贫困治理体系

完善贫困治理体系是建立健全巩固脱贫成果长效机制的关键。一是要加强党对巩固脱贫成果的领导。继续完善县抓落实、乡村抓实施的工作机制，构建“基层党组织为核心、村民委员会为骨干、各类自组织为补充、新乡贤为纽带、广大村民为基础”，逐层依次向外展开的同心圆治理格局。将“西畴精神”和砚山模式作为激发党员干部巩固脱贫成果的精神动力，提升基层治理的组织能力和带动能力，使基层党组织成为带领相对贫困人口团结致富的桥头堡和领路人。二是加快建立健全覆盖全体居民的、科学规范有效的返贫监测和预警体系。以乡镇为单位，对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国家扶贫标准 1.5 倍左右的农村家庭以及因病、因残、因灾、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等引发的刚性支出骤增、收入骤减的家庭实施监测。畅通监测信息渠道，实施跟踪和动态监测，第一时间发现返贫现象和新致贫因素，及时将新致贫对象纳入信息系统管理，有针对性开展帮扶工作，补齐短板，确保稳定达标并得到提升。三是找准社会帮扶与贫困治理的契合点。整合社会资源，引导社会力量，实现政府与社会的良性互动，充分发挥社会资本在创新创业方面的优势，为稳定脱贫构筑扎实的社会基础。四是必须处理好欠发达地区和非欠发达地区、相对贫困人口和非相对贫困人口之间的关系。健全利益分配机制，党政机构和部门要立足于“十四五”期间县域治理和发展的新形势和新问题，从整体

协同和均衡发展的角度，保持政策关照、资源配置、项目管理和利益分享等方面的张力。

八、建立多方力量参与开发式扶贫机制

建立砚山县社会多方力量参与开发式扶贫机制，不断完善社会扶贫机制，广泛开展社会动员，着力构建社会扶贫大格局，凝聚各方力量，形成脱贫攻坚合力，推动形成政府、企业和社会组织更好的互动、合作关系，更好地发挥在精准方面的合力作用。

一是建立完善机制构建，包括多方力量参与的科学识别机制、多方合作机制和相互监督机制。**二是**建立和完善多方力量参与合作扶贫的平台建设，如建立砚山县合作扶贫的沟通、互助、培训等平台。**三是**建立完善多方力量参与扶贫的支持与鼓励机制，制定企业参与扶贫的具体奖励措施，鼓励企业持续参与开发式扶贫，吸纳贫困人口就业，帮扶贫困地区发展产业。建立企业参与扶贫开发荣誉机制，每年评选上报带贫益贫成效突出的企业，对企业捐赠的款物，落实税前抵扣政策。

附件：砚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2021-2025年）项目表